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149**

**2010 年年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	13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18
八、 董事会报告 .....	18
九、 监事会报告 .....	21
十、 重要事项 .....	22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	28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01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吴盛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郭海兰

(三) 北京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赵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尹静晖

公司负责人赵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尹静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ST 建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T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T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文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虹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西路甲 50 号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	010-64795515
传真	010-84784955
电子信箱	tdkglh@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天井大街甲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204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西路甲 50 号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600149.com
电子信箱	hxjt@600149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建通	600149	邢台轧辊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10 月 14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河北省邢台市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4 年 6 月 3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三环中路 9 号富尔大厦 02-04 房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22794
	税务登记号码	310109105774811
	组织机构代码	10577481-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39,292,953.97
利润总额	-339,289,98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968,72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7,972,29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59.57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37,968,728.13	-30,538,018.84	258,771,715.18	557,238,232.29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9.15
所得税影响额	-742.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0.75
合计	3,567.61

(四)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000,000.00	19,127,067.15	19,127,067.15	-68.63	16,887,680.09
利润总额	-339,289,984.82	-28,416,432.03	4,585,778.99	-1,093.99	-4,865,88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968,728.13	-30,538,018.84	2,464,192.18	-1,006.71	-11,106,83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972,295.74	-11,714,616.49	-3,464,063.73	-2,785.05	-33,133,76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59.57	-2,474,386.15	-2,474,386.15	227.78	-117,027,796.15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10,157,186.06	629,115,264.46	629,115,264.46	-50.70	629,150,27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58,771,715.18	557,238,232.29	590,240,443.32	-53.56	587,776,251.13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890	-0.0793	0.006	-1,021.06	-0.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8890	-0.0793	0.006	-1,021.06	-0.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8890	-0.0342	-0.009	-2,499.42	-0.087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1	-5.21	0.42	减少 76.40 个百分点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1	-2.24	-0.59	减少 79.37 个百分点	-5.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83	-0.0065	-0.0065	227.69	-0.307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807	1.4658	1.5526	-53.56	1.5461

####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股本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367,800.00	18.25				-14,317,800	-14,317,800	55,050,000	14.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9,367,800.00	18.25				-14,317,800	-14,317,800	55,050,000	14.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9,367,800.00	18.25				-14,317,800	-14,317,800	55,050,000	14.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									

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0,792,200.00	81.75				14,317,800	14,317,800	325,110,000	85.52
1、人民币普通股	310,792,200.00	81.75				14,317,800	14,317,800	325,110,000	85.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0,160,000	100				0	0	380,160,000	1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50,000	0	0	50,050,000	股权分置改革	2010年3月15日
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5,000,000	0	0	5,000,000	股权分置改革	2010年3月15日
邱继光	14,317,800	14,317,8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10年3月15日
合计	69,367,800	14,317,800	0	55,05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64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7	50,050,000		50,000,000	质押 50,000,000
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008,000		5,008,000	冻结 5,008,000
李明	境内自然人	0.81	3,080,000	1,500,000		
邢台机械轧辊(集团)有限公司 顺达工贸公司	国有法人	0.72	2,748,801			2,700,000
上海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2,000,000			
郭丽珠	境内自然人	0.50	1,910,000			
深圳市斯曼达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40	1,550,000			
高薇华	境内自然人	0.39	1,491,700			
王军	境内自然人	0.35	1,330,000	130,000		
孔德健	境内自然人	0.35	1,319,7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李明	3,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0,000			
上海信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郭丽珠	1,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0,000			
深圳市斯曼达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			
高薇华	1,49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700			
王军	1,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0			



孔德健	1,31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9,700
王滢	1,232,952	人民币普通股	1,232,952
刘国平	1,18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100
石金贵	1,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50,000	2010年3月15日	0	因质押到期未解
2	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5,000,000	2010年3月15日	0	因司法冻结到期未解
3	邱继光	14,317,800	2010年3月15日	14,317,800	已上市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单位名称：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阎峥

注册资本：1000 万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4 日

主营业务：从事房地产经济业务、自主选择经营活动。凡需要经营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2)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阎峥
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从事房地产经济业务、自主选择经营活动。凡需要经营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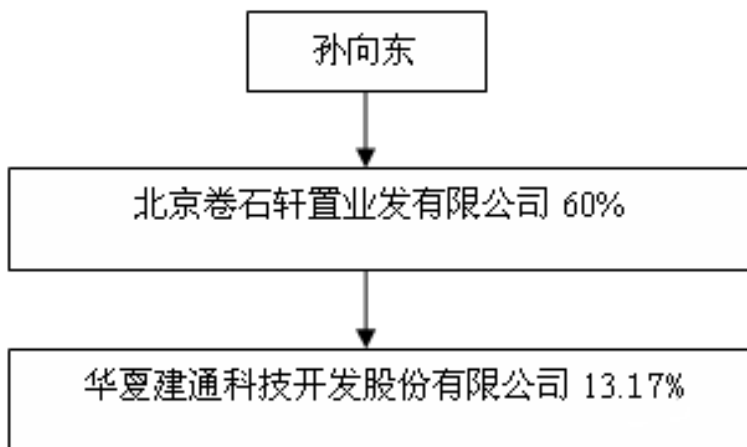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姓名	孙向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任北京拓美画廊总经理 现任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赵勃	董事长	男	38	2010年8月19日	2013年8月19日				2.96	否

张京三	董事	男	54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2	是
赵志军	董事	男	42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2	是
夏桂林	董事	男	50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是
付文丽	董事	女	44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2	是
孙向东	董事	男	39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1	是
李冬	董事	男	42	2007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 4 月 29 日					否
李杰	董事、 副总	男	41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26.42	否
吴盛	独董	男	39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68	否
梅慎实	独董	男	46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68	否
卢鑫	独董	男	37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6.45	否
郭海兰	独董	女	37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6.87	否
吕廷杰	独董	男	55	2007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 4 月 29 日				5.77	否
吕国英	独董	男	45	2007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 4 月 29 日				5.67	否
金胜昔	副总	女	35	2009 年 6 月 1 日	2010 年 4 月 29 日					否
尹静晖	财务总	女		2010 年	2013 年				13.1	否

	监			8 月 19 日	8 月 19 日					
刘虹	董事会秘书	女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28.55	否
曹利民	监事长	男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0.1	否
郭彬彬	监事	女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6.84	否
王海杰	职工监事	女		2010 年 8 月 19 日	2013 年 8 月 19 日				3.43	否
合计	/	/	/	/	/			/	108.22	/

赵勃：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历任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天地控股有限公司物管中心主任、副总裁；

张京三：本公司公董事；现任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赵志军：本公司公董事；现任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夏桂林：本公司公董事；历任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售后服务部技术员、副部长；航空产品海外部副处长、处长、副部长、部长；江西洪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 12 月 30 日起任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付文丽：本公司公董事；现任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天地嘉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向东：本公司公董事；现任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冬：本公司公董事；历任广州宝洁公司市场部调研主管、北京屈臣氏食品公司市场部经理、联想集团销售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联想科技发展公司市场部总经理、东芝笔记本部副总经理、联想神州数码有限公司掌中网事业部总经理、北京天朗语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卫通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杰：本公司公董事、副总经理；历任北京喜来登长城饭店餐饮部副经理、高级销售经理、会议销售总监，华鸿集团酒店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盛：本公司公董独立事；历在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天津中诚润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梅慎实：本公司独立董事；历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商法经济法研究室做博士后研究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副研究员；现为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兼任中国政法大学证券与期货法研究所所长；

卢鑫：本公司独立董事；000 年至今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律师协会资产证券化法律事务委员会委员和青年律师委员会委员；

郭海兰：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国际部审计助理、北京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北京万全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副主任会计师；

吕廷杰：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系副主任、副院长、校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赣南果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国英：本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北京工商大学数字内容学院教授、北京邮电大学特聘教授、通信工业协会副秘书长，现任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金胜昔：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北京银网物业管理中心副主任；

尹静晖：本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

刘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历任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企业发展中心主任、行政总监；

曹利民：本公司监事；历任北京嘉轩房地产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北京卷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

郭彬彬：本公司监事；历任同仁堂南城分店财务部出纳员；首都医科大学留学生服务中心财务部；现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

王海杰：本公司监事；历任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鹿港分公司租售部文员；现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夏桂林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8年12月30日		是
孙向东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年12月1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志军	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2000年8月8日		是
李冬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年6月9日		是
付文丽	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2年6月8日		是
张京三	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卢鑫	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00年6月6日		是
郭海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副主任会计师	2005年8月9日		是

	司			
吴盛	天津中诚润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 年 7 月 1 日	是
梅慎实	中国政法大学	副教授	2003 年 6 月 10 日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然后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监事的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工资暂行标准》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高管均在公司按照有关薪酬表作支付。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冬	董事	离任	任职到期
吕廷杰	独董	离任	任职到期
吕国英	独董	离任	任职到期
金胜昔	副总	离任	任职到期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层	5
财务人员	4
经营人员	7
行政人员	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6
大专	7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表决程序，重大事项通过股东大会充分讨论和决策，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

## 2、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能够做到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且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勤勉尽责，正确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公司运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 5、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规定，有效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并履行了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认真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8、关于投资者关系

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积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途径向公司广大投资者宣传、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并对他们所提出的问题、质询给予了耐心、细致的解释和答复。

## 9、公司治理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及北京证监局有关文件要求，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认真开展了自查自纠活动，制定修订了《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资产运作项目审批权限管理暂行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专项治理及整改工作的不断深入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效果，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强化和提升。公司将持续重视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和自查、整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规范化运作的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股东利益，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吕廷杰	是	3	0	1	1	1	是
吕国英	是	3	1	1	1	0	否
郭海兰	是	7	4	3	0	0	否
卢鑫	是	7	4	3	0	0	否
梅慎实	是	4	2	2	0	0	否
吴盛	是	4	1	2	1	0	否
杨俊学	否	1	0	1	0	0	否
夏桂林	否	7	1	3	3	0	是
张京三	否	7	4	3	0	0	否
付文丽	否	7	4	3	0	0	否
赵志军	否	7	4	3	0	0	否
赵勃	否	7	4	3	0	0	否
孙向东	否	6	4	3	0	0	否
李冬	否	3	0	0	2	1	是
李杰	否	4	2	2	0	0	否

董事吕廷杰、夏桂林、李冬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参加部分董事会会议，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日常议事过程中能做到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利益关系单位和个人的影像，独立履行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积极提供各类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规范发展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其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也没有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的业务。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有健全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的经营管理层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通过选举聘任产生，且没有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产权明晰，拥有完善的经营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和监事会，独立的开展经营活动。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独立于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独立开展工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隶属关系。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控机制和决策程序。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设立账户，依法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p>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p>	<p>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是董事会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企业经营效率，促进企业发展的战略。</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p>	<p>公司已经建立了基本健全的内控制度，并将内部控制制度的监督检查融入日常工作管理中。通过内部审计，对控股公司加强监督沟通，对参股子公司正在加强控制的力度。</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公司内部控制检查部门设置基本完整，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负责监督、检查、协调公司内部控制的及相关情况，定期的检查公司的内部控制机构制度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改进的建议，监督完善改进的情况。</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公司已经建立内部审计体系，通过内部审计或必要时聘请第三方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各领域的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内部审计、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是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的一项重要内容。综合管理部对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公司董事会根据外部环境变化，根据业务发展和管理机制的需要，及时对内部的控制制度进行更新和修订，不断的提高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力度。</p>
<p>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法规，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特点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制订了《资金管理办法》和《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从而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的职能和权限，规范了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强化了公司财务监督的功能，加强了资金的管理力度，防止经营风险。</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p>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由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对高管人员的年度工作和收入情况进行考评。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事项。

##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8 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9 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2 月 5 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2 月 6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19 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8 月 20 日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1 月 23 日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2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12 月 23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向东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选举曹利民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郭彬彬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公司治理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选举的议案》。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依法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依法解散“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地址迁至河北省廊坊市的议案》、《公司变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议案》。

## 八、 董事会报告

###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本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600 万元，净利润-3392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3796.87 万元。亏损原因分析：

(1) 因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损益 3282.34 万元

(2)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 8589.7 万元

(3) 因存货的评估价值减少产生的亏损 330.37 万元

(4) 参股子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通讯光缆的出租、建设。目前已建成的光缆效益低下, 每年租金扣除迁改费用、维护费用后, 现金净流入不足以支撑公司的现金流出, 并且该光缆的租用方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不但不会提高其租金, 还有可能提前放弃租赁该光缆。因该光缆是通讯专用设施, 国内三大运营商目前都有覆盖全国的完整的光纤通讯网络, 未来租用该光缆的可能性基本没有, 因此该光缆未来不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同时该公司 3 亿多的在建光缆项目因无市场需求及后续建设资金, 均处于长期停建状态, 该公司大股东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入中国移动通讯集团后以后, 其母公司中国移动通讯集团具有完备的光纤通讯网络, 无须再建设, 因此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不会再投资重复建设新的通讯光缆。

该公司到期的银行债务 4770 万元未尝环已近 2 年, 主要账户均被法院查封, 经营一直处于停滞状态, 且经法院查实, 该公司无可执行资产用于偿还债务。

现租用给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四芯光缆, 亦无有关政府部门颁发的产权证书。未来无任何变现价值, 因此该公司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也没有可变现资产, 即使清算, 公司也收不到任何现金流入, 故本年度经董事会研究决定, 对其全额计提坏帐准备。由此给公司带来万元的亏损。

以上合计形成亏损 33407.12 万元。扣除以上非经常损益, 公司经营亏损 521.81 万元。目前的经营亏损主要是商业地产运营刚刚开始, 收益尚未完全体现。

##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未来致力于商业地产的运营, 加大对商业地产运营的投入, 打造商业地产运营体系, 目前已完成未来经营规划, 并已开始实施。预计 2011 年商业地产经营将取得良好业绩。公司 2011 年将权利扭亏为盈, 现有商业地产已进入全面运营阶段, 已有大量潜在客户, 部分已签订意向合作协议。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否

### 1、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 (二) 公司投资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2、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 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0年1月19日	1、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	2010年1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0年4月28日	1、公司200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09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200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2010年第一季报告7、公司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	2010年4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0年8月3日	1、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细则》的议案4、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6、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8、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	2010年8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年8月22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议案6、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0年8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年9月14日	1、关于签订<钢筋采购合同>的议案 2、关于签订<陶粒砌块订货合同>的议案 3、关于签订<电缆采购合同>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年10月25日	1、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依法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3、依法解散“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	2010年10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年12月5日	1、公司注册地址迁至河北省廊坊市的议案 2、公司变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议案 3、公司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	2010年12月7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全面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执行本细则规定，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审计工作组负责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书面资料：公司相关财务报告； 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告、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作报告、 公司对外披露信息情况、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告 、其他相关事宜。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本工作细则的规定独立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严格执行按照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了解和掌握的情况资料，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并参考其他相关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指标、薪酬方案、薪酬水平等作出评估。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

5、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否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西路甲 50 号-2 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7 层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2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 在北京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办公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利民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同意通过了会议议案	一、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三、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四、公司 200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五、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3 日上午 9:00 在北京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办公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利民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同意通过了会议议案	一、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曹利民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二、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郭彬彬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曹利民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同意通过了会议议案	一、选举曹利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二、审议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卷石天地大厦 B 座 12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曹利民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同意通过会议议案	一、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二、依法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三、依法解散“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高管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亦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9 年 1 月 15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诉北京大市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同时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为

合同担保方，因此也同为该案件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该案的终止审理的裁定。（详见公司 2010 年 5 月 21 日第 010 号公告）

公司又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通知书，原告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以北京大市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人接管债务人财产完毕为由，向法院申请恢复本案审理。

原告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3 日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要求冻结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周铭磊、于振涛银行存款 1 亿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资产，并提供相应担保。

就以上的裁定，本公司认为我公司从未给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提供过任何担保，原告所提供的担保文件及担保文件上签字、公章均系伪造，此项"担保"纯属是欺诈行为，我公司不应承担此项担保的任何责任。法院已受理我公司向法院申请复议并提出的反诉、要求进行相关鉴定，行使追索权的法律权利。（详见公司 2010 年 8 月 28 日第 021 号公告）

2、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该项执行裁定通知书，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向北京市通州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发出了协助执行通知书，并对本公司名下的北京市通州区群芳中二路的商铺进行了查封、冻结。

本次的法院执行裁定是因 2008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两次为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提供的担保人民币 4,240 万元、530 万元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未如期履约，导致本公司承担的连带责任。目前法院对该案的执行情况是：

(1) 2010 年 7 月法院冻结查封了原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强先生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的紫玉山庄别墅；

(2) 法院目前在继续查找主债务人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的资产及其他连带责任人的资产。（详见公司 2010 年 9 月 28 日第 025 号公告）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与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了共识，签署了和解协议。和解协议"的基本内容如下：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解除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年度，分别两次为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共计：4770 万元提供的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不再对本案承担保证责任。（详见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第 031 号公告）

3、2010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收到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通知。他们已向法院对本公司提起诉讼，诉求如下：1、判令解除《委托采购总合同》、《工业产品购销合同》、《物资采购合同》、《物资销售合同》；2、判令被告一返还货款 1999.8 万元，利息 97.3875 万元（利息从 2008 年 4 月 2 日暂计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按同期人民币存款利率标准计算）计 2097.1875 万元；3、判令被告二对被告一的全部欠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赔偿可得利益损失 103.992 万元，支付违约金 1407.4368 万元，合计 3608.6163 万元；4、判令被告三、四、五对被告一被告二的全部欠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5、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被告一：北京天地开泰经贸公司、被告二：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被告三：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被告四：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五：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了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诉以上被告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目前本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未受影响。（详见公司 2010 年 9 月 9 日第 023 号公告、9 月 28 日第 024 号公告）



4、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依法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我公司已经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 2010 年 11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的我公司编号为：临 2010-030 号关于法院受理解散参股公司的公告）。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了我公司的诉求，依法对此案进行了开庭审理，在审理过程中法院主持了当庭调解工作，各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具体协议如下：

（1）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均同意暂不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将共同努力在三个月期限内找回或补办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公章和营业执照；

（3）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同意第 1、第 2 项协议内容；

（4）案件受理费，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负担（详见公司 2010 年 12 月 24 日第 033 号公告）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合同到期。

北京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聘期为 1 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10 年 8 月 30 日，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 50050000 股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全部转让给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17%。股份转让完成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50050000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17%。生效条件为本次股份转让获得方的主管部门批准（受让方的实际控制人为廊坊市人民政府）；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质押等权利负担；转让方提供的经受让方认可的第三方出具承诺函就或有负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目前该项转让工作进行中。（详见公司 2010 年 9 月 1 日第 022 号公告）

2、本公司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公告（编号：临 2011-004）预计，本公司 2010 年度业绩为亏损约人民币一亿元。但实际 2010 年度亏损共计 33407.12 万元。原因如下：

我公司参股子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通讯光缆的出租、建设。目前已建成的光缆效益低下，每年租金扣除迁改费用、维护费用后，现金净流入不足以支撑公司的现金流出，导致公司连续亏损。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我公司是参股公司没有实际的控制能力，2010 年 10 月本公司单方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清算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因被告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不同意我公司的诉讼请求，认为还可经营，后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调解，同意暂不解散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 月 26 日由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召开股东会选举了新的董事会成员及总经理，双方就继续经营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相关决议。

近期本公司在年报审计期间，再次询证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明确表示，因我公司进行股权转让，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他们认为有不确定的因素存在，他们就不再继续经营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原租用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的光缆有可能提前终止合同，不再继续租用，在建工程也不会承接。该在建工程也是光缆线，中国铁通集团不承接也就意味着该在建工程亦无任何价值，公司原投入均形成损失。目前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尚有巨额负债，光缆残值远远低于债务到期，巨额债务无力偿还，该公司银行帐号已被法院查封近 2 年，该公司近年无任何经营活动，已资不抵债，濒临破产。根据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目前铁通华夏电信有限公司经营的资产就没有了价值，专用设施也无法继续使用，因此该公司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也没有可变现资产，即使清算，公司也收不到任何现金流入，故本年度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对其全额计提坏帐准备。由此给公司带来 33407.12 万元的亏损。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ST 建通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3	2010 年 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0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6	2010 年 1 月 29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2	2010 年 2 月 6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3	2010 年 2 月 23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 D-101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02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 D-101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年报	中国证券报 D-101	2010 年 4 月 3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3	2010 年 5 月 13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5	2010 年 5 月 22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8	2010 年 6 月 1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有限售条	中国证券报 A-026	2010 年 6 月 3 日	www.sse.com.cn

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日	
*ST 建通关于收回预付款的告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26	2010 年 6 月 3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7	2010 年 6 月 9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B-010	2010 年 8 月 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0	2010 年 8 月 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3	2010 年 8 月 2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3	2010 年 8 月 20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半年报	中国证券报 B-032	2010 年 8 月 2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2	2010 年 8 月 2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2	2010 年 8 月 2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第一大股东拟转让部分股权及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3	2010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3	2010 年 8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2	2010 年 9 月 1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7	2010 年 9 月 9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7	2010 年 9 月 28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7	2010 年 9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及收到法院受理应诉通知的公告		日	
*ST 建通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3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 B-034	2010 年 10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B-002	2010 年 11 月 2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30	2010 年 11 月 23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法院受理解散参股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02	2010 年 11 月 27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公司召开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A-032	2010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26	2010 年 12 月 23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收到法院民事调解书的告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4	2010 年 12 月 24 日	www.sse.com.cn
*ST 建通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www.sse.com.cn

##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郭增强、吴朝晖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磊审字【2011】第 0506 号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建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

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华夏建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夏建通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夏建通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附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 合并利润表
4. 母公司利润表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增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朝晖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202,147.93	584,362.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75,000.00	7,199,600.64
预付款项		111,118,000.00	108,114,470.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37,500.00	91,129,448.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19,051.71	29,222,765.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5,051,699.64	236,250,648.01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4,870,451.27
投资性房地产		141,602,269.34	112,193,340.00
固定资产		751,218.08	33,048,826.1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1,999.00	2,751,99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105,486.42	392,864,616.45
资产总计		310,157,186.06	629,115,264.4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5,680.00	2,395,680.00
预收款项		1,748,583.00	1,748,58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29,163.48	1,405,394.36
应交税费		1,230,191.03	3,463,348.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557,264.44	23,065,944.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910,881.95	32,078,950.1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002,21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02,211.02
负债合计		45,910,881.95	65,081,161.2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资本公积		105,973,752.03	66,471,541.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329,014.32	49,329,014.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691,051.17	61,277,676.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58,771,715.18	557,238,232.29
少数股东权益		5,474,588.93	6,795,870.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4,246,304.11	564,034,10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310,157,186.06	629,115,264.46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3,633.35	568,88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00,000.00	5,440,000.64
预付款项		51,118,000.00	52,564,771.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535,897.89	100,897,164.20
存货		1,866,800.00	2,601,88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3,564,331.24	162,072,699.73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100,000.00	289,870,451.27
投资性房地产		141,602,269.34	112,193,340.00
固定资产		750,876.08	33,048,306.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2,576.37	662,57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115,721.79	435,774,673.70

资产总计		311,680,053.03	597,847,373.4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5,680.00	1,045,68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42,875.92	529,581.80
应交税费		1,764,410.80	1,756,192.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443,681.44	20,438,314.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696,648.16	23,769,768.7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002,21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02,211.02
负债合计		55,696,648.16	56,771,979.8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资本公积		105,973,752.03	66,471,541.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44,231.47	46,544,231.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694,578.63	47,899,62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5,983,404.87	541,075,39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1,680,053.03	597,847,373.43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00,000.00	19,127,067.15
其中：营业收入		6,000,000.00	19,127,067.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5,292,953.97	14,467,986.92
其中：营业成本		2,289,660.00	2,478,974.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0,000.00	990,0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88,386.07	7,624,397.95
财务费用		-86,277.31	2,047.23
资产减值损失		334,071,185.21	3,372,567.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8,73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292,953.97	-3,299,651.46
加：营业外收入		24,780.58	8,414,341.22
减：营业外支出		21,811.43	33,531,121.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289,984.82	-28,416,432.03
减：所得税费用		25.35	1,728,966.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290,010.17	-30,145,39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7,968,728.13	-30,538,018.84
少数股东损益		-1,321,282.04	392,620.5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890	-0.079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890	-0.079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968,728.13	-30,538,01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1,282.04	392,620.59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000,000.00	8,500,000.00
减：营业成本		2,289,66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0,000.00	467,5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176,378.47	7,307,625.21
财务费用		3,694.58	1,923.92
资产减值损失		319,790,266.21	1,740,022.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8,73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589,999.26	-8,975,802.92
加：营业外收入		4,097.49	8,414,341.22
减：营业外支出		8,298.00	33,510,14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594,199.77	-34,071,604.1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594,199.77	-34,071,604.1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7,10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01,624.15	4,936,5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01,624.15	12,273,619.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8,853.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			

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3,869.07	1,318,90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0,554.27	101,311.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25,541.24	11,658,93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39,964.58	14,748,00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59.57	-2,474,386.1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874.00	48,4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874.00	48,4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74.00	-48,445.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617,785.57	-2,522,83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362.36	3,107,193.5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202,147.93	584,362.36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38.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4,437.73	4,482,52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4,437.73	4,500,96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6,245.44	1,233,46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2,569.03	100,64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68,418.95	5,182,42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37,233.42	6,516,53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95.69	-2,015,565.9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454.00	48,4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54.00	48,4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54.00	-48,445.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25,249.69	-2,064,01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883.04	2,632,893.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3,633.35	568,883.04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合收益										
上述(一)和 (二)小计		39,502,211.02					-337,968,728.13		-1,321,282.04	-299,787,799.15
(三)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资本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9,329,014.32		-276,691,051.17		5,474,588.93	264,246,304.1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 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9,329,014.32		91,815,695.80		6,403,250.38	594,179,501.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9,329,014.32		91,815,695.80		6,403,250.38	594,179,50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538,018.84		392,620.59	-30,145,398.25
（一）净利润							-30,538,018.84		392,620.59	-30,145,398.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538,018.84		392,620.59	-30,145,398.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9,329,014.32		61,277,676.96		6,795,870.97	564,034,103.26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276,694,578.63	255,983,404.8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6,544,231.47		81,971,225.24	575,146,99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6,544,231.47		81,971,225.24	575,146,99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34,071,604.10	-34,071,604.10

列)								
(一) 净利润							-34,071,604.10	-34,071,604.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071,604.10	-34,071,604.1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66,471,541.01			46,544,231.47		47,899,621.14	541,075,393.62

法定代表人：杨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勃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静晖

### (三) 公司概况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始建于1958年，本公司前身为邢台冶金机械修造厂，1981年6月更名为邢台冶金机械轧辊厂；1993年3月经批准，由邢台冶金机械轧辊厂独家发起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5月26日经批准，按照主辅分离的原则进行重组，由原来的整体改制变为主体改制，股本总额由15,600万元减少至12,480万元，并更名为现名。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字[1999]92号文批准，1999年8月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总股本增至16,980万元，并于1999年10月14日上市交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代码为600149。

2001年10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200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6,9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并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经此次送股和转股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25,470万股。

2002年7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200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5,470万股为基数，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经此次转股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30,564万股。

2007年3月5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6年9月30日流通股本12,42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2007年3月13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份6股，共计转增7,452万股，并于2007年3月15日起上市交易。

2007年8月16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因股改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份6股，共计转增7,452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8,016万元，并向工商管理局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实质性控股股东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05万股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17%）全部转让给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协议约定生效条件为本次股份转让需获得受让方的主管部门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因《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生效条件尚未成就（本协议尚未获得受让方的主管部门批准），该《股份转让协议》仍未实际履行。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38,016万股（含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505万股），其中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5,005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13.17%，为本公司的实质性控股股东。

本公司现住所：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天井大街甲2号；法定代表人：杨文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16万元；注册号为310000000022794；公司的经营范围：机械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

###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自2007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 计入财务费用。

#####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②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③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④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 （4）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6)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                      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p>确定组合的依据：</p>	
<p>组合名称</p>	<p>依据</p>
	<p>本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分析，确定应收款项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p>



	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款项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一年以内（含一年）	账龄分析法
一至二年	账龄分析法
二至三年	账龄分析法
三年以上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 11、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先进先出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

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 14、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0	5	3.8-2.38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10	5	19%-9.5%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16、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物业经营权	5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9、 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

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出租物业收入:

-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5) 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合同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1、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由于本公司现行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至今已有十余年，为了有效抵御和防范因市场变化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增强自身的抗风险能力，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根据我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同时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法规的规定，结合目前的经营环境及市场状况，在借鉴行业内大多数公司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基础上，决定变更坏账准备会计估计。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资产减值损失	-32,823,353.94

## 2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08年9月25日及2008年10月14日，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4,240.00万元、人民币530万元（合计4,7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2008年9月25日至2009年9月25日、2008年10月14日至2009年4月14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2010年9月18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通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预计负债、未分配利润	0

<p>知书（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已提请法院强制执行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原董事长何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的房产于 2009 年 9 月已被司法冻结。本公司按照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金额（上述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房产的帐面余额，金额为 33,002,211.02 元）追溯调整了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做为前期差错更正确认增加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本公司之关联方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自愿于协议书签署之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支付人民币 700 万元以代偿本公司（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案件项下债务；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协议书签署之日提供其名下 11 处房产做为担保，并自愿做为上述案件下全部债务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及被执行人。协议生效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解除本公司的保证责任。若《执行和解协议书》中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办理完毕，并且最迟不晚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有权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全部被执行人的强制执行。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的保证责任已解除，未对公司造成经济利益的损失。本公司于 2010 年减少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p>			
---	--	--	--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5,000.00	投资、国内贸易、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等	4,500.00		90	90	是		547.458893	
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10.00	组织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承办展览设计等	10.00		100	100	是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北京		49,178.12	电信网络、	24,141.76		49	49	否			

					电信基础设施出租出售等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北京		6,000.00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计算机	829.39		23	23	否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10	组织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设计等	10		100		是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注册资本 10 万元，2010 年 4 月由本公司收购其全部股份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82,990.02	-1,482,990.02

4、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183.09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063.80	29,767.72
人民币	3,063.80	29,767.72
银行存款：	3,158,920.55	514,431.06
人民币	3,158,920.55	514,431.06
其他货币资金：	40,163.58	40,163.58
人民币	40,163.58	40,163.58
合计	3,202,147.93	584,362.36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617,785.57 元，增加幅度为 448%，为预付货款等资金的收回所致。

本公司因历史原因造成部分银行帐户久悬，久悬帐户余额为 9,875.39 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0,000.75	87.56	6,400,000.75	97.16	6,400,000.75	78.41	960,000.11	99.75
组合小计					1,762,000.00	21.59	2,400.00	0.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2,000.00	12.44	187,000.00	2.83				
合计	14,162,000.75	/	6,587,000.75	/	8,162,000.75	/	962,400.11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帐款指年末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往来，按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应收账款进行分析，确定应收账款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划分为一年以内、一至二年、二至三年、三年以上四个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账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北京亿信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400,000.75	6,400,000.75	100.00	为3年以上应收账款，按100%比例提取坏账准备。无法收回
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0.00	为1年以内应收账款，不提取坏账准备。期后收回
合计	12,400,000.75	6,400,000.7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750,000.00	99.32	0.00
1 至 2 年	1,750,000.00	99.32	175,000.00			
4 至 5 年				12,000.00	0.68	2,400.00
5 年以上	12,000.00	0.68	12,000.00			
合计	1,762,000.00	100.00	187,000.00	1,762,000.00	100.00	2,400.0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亿信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400,000.75	三年以上	45.19
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一年之内	42.37
北京汉高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一至二年	12.36
湖南省新宁县电力公司		12,000.00	三年以上	0.08
合计	/	14,162,000.75	/	100.00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830,051.56	71.70	77,830,051.56	85.23	97,080,051.56	95.01	6,522,521.62	59.06

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小计	30,724,221.58	28.30	13,486,721.58	14.77	5,093,751.04	4.99	4,521,832.24	40.94
合计	108,554,273.14	/	91,316,773.14	/	102,173,802.60	/	11,044,353.86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年末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往来，按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经对以往发生坏账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分析，确定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与坏账损失存在较强的相关性，因此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一年以内、一至二年、二至三年、三年以上四个组合，根据各账龄组合应收账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00	44,000,000.00	100.00	无偿还能力
北京越洋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225,216.15	9,225,216.15	100.00	无法收回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8,204,835.41	8,204,835.41	100.00	无法收回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诉讼纠纷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100.00	无偿还能力
上海腾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已被吊销
合计	77,830,051.56	77,830,051.5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100,000.00	10.09		116,000.00	2.27	0.00
1 至 2 年	15,650,000.00	50.94	1,565,000.00	109,599.92	2.15	10,500.00
2 至 3 年	105,000.00	0.34	52,500.00	1,627,121.69	31.95	1,464,866.74
3 年以上	11,869,221.58	38.63	11,869,221.58	3,241,029.43	63.63	3,046,465.50
合计	30,724,221.58	100.00	13,486,721.58	5,093,751.04	100.00	4,521,832.24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44,000,000.00	2-3 年	40.53
北京越洋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供货商	9,225,216.15	2-3 年	8.50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公司	8,204,835.41	3 年以上	7.56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供货商	6,000,000.00	3 年以上	5.53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5,400,000.00	3 年以上	4.97
合计	/	72,830,051.56	/	67.09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44,000,000.00	40.53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5,400,000.00	4.97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2,500,000.00	2.30
合计	/	51,900,000.00	47.8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000,000.00	54.00		
1 至 2 年			53,184,931.77	49.19
2 至 3 年			54,929,538.77	50.81
3 年以上	51,118,000.00	46.00		
合计	111,118,000.00	100.00	108,114,470.5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京大空港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60,000,000.00	2010 年	
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51,118,000.00	2007 年	
合计	/	111,118,000.00	/	/

本公司与北京京大空港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6 日解除了采购合同，预付采购款 60,000,000.00 已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全部收回。

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做出承诺，随时满足本公司提货或还款需要。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8,489,039.53	12,569,987.82	25,919,051.71	38,489,039.53	9,266,273.80	29,222,765.73
合计	38,489,039.53	12,569,987.82	25,919,051.71	38,489,039.53	9,266,273.80	29,222,765.7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9,266,273.80	3,303,714.02			12,569,987.82
合计	9,266,273.80	3,303,714.02			12,569,987.82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		

6、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9	49	692,599,372.91	212,937,841.47	479,661,531.44	6,000,000.00	-6,098,936.26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3	23	45,043,588.11	7,351,368.15	37,692,219.96		-1,736,606.20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8,800,000.00	7,767,912.11		7,767,912.11		7,767,912.11	23.00	23.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41,417,617.91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49.00	49.00

①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因资产严重减值，经营亏损，无力偿还银行已到期借款，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本年对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现因市场需求问题及缺乏技术及管理方面的人才，导致公司业务停滞。本年公司已无经营业务并亏损，并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为公司股东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决定单方提请解散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因上述原因，故本年本公司对参股公司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8、投资性房地产：

#####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4,483,000.00	34,305,832.66		148,788,832.66
1.房屋、建筑物	114,483,000.00	34,305,832.66		148,788,832.66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289,660.00	4,896,903.32		7,186,563.32
1.房屋、建筑物	2,289,660.00	4,896,903.32		7,186,563.32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价值合计	112,193,340.00	29,408,929.34		141,602,269.34
1.房屋、建筑物	112,193,340.00	29,408,929.34		141,602,269.34
2.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3,593,281.68 元。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 账面原值合计：	34,450,326.66		791,552.19	34,305,832.66	936,046.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305,832.66			34,305,832.66	0.00
机器设备	144,494.00		72,487.19		216,981.19
运输工具			719,065.00		719,065.00
二、 累计折旧合计：	1,401,500.48		1,390,570.95	2,607,243.32	184,828.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03,621.64		1,303,621.68	2,607,243.32	
机器设备	97,878.84		5,826.99		103,705.83
运输工具			81,122.28		81,122.28
三、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048,826.18		/	/	751,218.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3,002,211.02		/	/	0.00
机器设备	46,615.16		/	/	113,275.36
运输工具			/	/	637,942.72
四、 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048,826.18		/	/	751,218.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3,002,211.02		/	/	0.00
机器设备	46,615.16		/	/	113,275.36
运输工具			/	/	637,942.72

本期折旧额：108,978.08 元。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2,297,608.10 元，减少幅度为 98%，原因为对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镇的房产进行了重分类调整，由固定资产调整到投资性房地产。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51,999.00	2,751,999.00
小计	2,751,999.00	2,751,999.0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3,517,796.30	
可抵扣亏损	1,239,531.65	
合计	84,757,327.95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对于本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006,753.97	85,897,019.92			97,903,773.89
二、存货跌价准备	9,266,273.80	3,303,714.02			12,569,987.8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					

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1,273,027.77	334,071,185.21			355,344,212.98

(1)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项、按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详见本报告五、7 中所述。

## 12、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350,0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045,680.00	1,045,680.00
合计	1,045,680.00	2,395,680.0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13、 预收账款：

###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1,748,583.00
3 年以上	1,748,583.00	
合计	1,748,583.00	1,748,583.0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4、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5,471.22	1,726,170.18	1,802,401.06	839,240.34
二、职工福利费	496,134.48			496,134.48
三、社会保险费	-4,937.59			-4,937.59
养老保险	-3,429.50			-3,429.50
医疗保险	-1,100.64			-1,100.64
实业保险	-407.45			-407.45
四、住房公积金	-1,273.75			-1,273.75
五、辞退福利		46,447.00	46,447.00	
六、其他				
合计	1,405,394.36	1,772,617.18	1,848,848.06	1,329,163.48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46,447.00 元。

15、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014,509.76	-1,014,509.76
营业税	-246,131.92	353,043.08
企业所得税	2,245,394.66	4,115,710.62
个人所得税	-5,474.49	-26,199.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29.23	24,713.02
教育费附加	-7,383.95	10,591.30
房产税	279,775.72	
其他	-4,250.00	
合计	1,230,191.03	3,463,348.49

1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53,855.68	11,329,501.29
1-2 年	37,083,583.18	
2-3 年		315,322.21
3 年以上	2,719,825.58	11,421,120.83
合计	40,557,264.44	23,065,944.3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7、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33,002,211.02		33,002,211.02	
合计	33,002,211.02		33,002,211.02	

2008 年 9 月 25 日及 2008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 4,240.00 万元、人民币 530 万元（合计 4,77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 2008 年 9 月 25 日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通知书（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已提请诉讼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原董事长何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的房产于 2009 年 9 月已被司法冻结。

本公司按照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金额（上述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房产的帐面余额，金额为 33,002,211.02 元）追溯调整了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做为前期差错更正确认增加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减少 33,002,211.02 元）。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本公司之关联方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自愿于协议书签署之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支付人民币 700 万元以代偿本公司（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案件项下债务；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协议书签署之日提供其名下 11 处房产做为担保，并自愿做为上述案件下全部债务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及被执行人。协议生效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解除本公司的保证责任。若《执行和解协议书》中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办理完毕，并且最迟不晚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有权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全部被执行人的强制执行。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的保证责任已解除，未对公司造成经济利益的损失。本公司于 2010 年减少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增加 33,002,211.02 元）。

18、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19、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375,163.54			46,375,163.54
其他资本公积	20,096,377.47	39,502,211.02		59,598,588.49
合计	66,471,541.01	39,502,211.02		105,973,752.03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 6,500,000.00 元为原第一大股东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承诺其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置入本公司的龙腾文化大厦 76%建筑面积的 50 年物业经营权及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2009 该部分资产实际取得收益 2,500,000.00 元，差额部分 6,500,000.00 元由海南中谊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以货币资金形式补足，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

20、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9,329,014.32			49,329,014.32
合计	49,329,014.32			49,329,014.32

21、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1,277,676.96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277,676.9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7,968,728.13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691,051.17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

2008 年 9 月 25 日及 2008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 4,240.00 万元、人民币 530 万元（合计 4,77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 2008 年 9 月 25 日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通知书（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已提请法院强制执行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原董事长何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的房产于 2009 年 9 月已被司法冻结。

本公司按照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金额（上述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房产的帐面余额，金额为 33,002,211.02 元）追溯调整了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做为前期差错更正确认增加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本公司之关联方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自愿于协议书签署之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支付人民币 700 万元以代偿本公司（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案件项下债务；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协议书签署之日提供其名下 11 处房产做为担保，并自愿做为上述案件下全部债务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及被执行人。协议生效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解除本公司的保证责任。若《执行和解协议书》中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办理完毕，并且最迟不晚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有权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全部被执行人的强制执行。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的保证责任已解除，未对公司造成经济利益的损失。本公司于 2010 年减少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000,000.00	19,127,067.15
营业成本	2,289,660.00	2,478,974.3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子产品销售			1,127,067.15	1,128,974.36
技术服务业务			9,500,000.00	1,350,000.00
房地产咨询收入			6,000,000.00	
租赁收入	6,000,000.00	2,289,660.00	2,5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289,660.00	19,127,067.15	2,478,974.3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京市			8,500,000.00	
上海市	6,000,000.00	2,289,660.00	10,627,067.15	2,478,974.36
合计	6,000,000.00	2,289,660.00	19,127,067.15	2,478,974.36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0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金额较上期减少 13,127,067.15，减少幅度为 68.63%，原因为本期电子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业务停滞所致。

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00,000.00	900,000.00	应纳税营业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00.00	63,000.00	应交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9,000.00	27,000.00	3%
合计	330,000.00	990,000.00	/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较上期减少 660,000.00，减少幅度为 66.67%，原因为本期电子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业务停滞，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24、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006,154.38	1,290,816.98
职工福利费	18,331.60	4,338.00
养老保险金	124,239.79	62,129.27
医疗保险金	63,661.11	32,895.51
失业保险金	5,909.51	6,253.57
住房公积金	99,680.00	21,974.00
办公费	726,171.60	86,089.44
差旅费	472,692.60	425,841.44
业务招待费	322,304.00	251,722.35
车辆使用费	169,921.16	51,276.05
财税事务费	740,221.49	201,188.00
法律事务费	1,110,000.00	338,310.00
证券事务费	249,000.00	2,000.00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55,497.30	506,003.90
财产保险费	7,617.46	
董事会会费	341,491.00	131,225.04
邮寄费	4,163.80	
无形及其他资产摊销		2,289,66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5,219.00	6,095.40
折旧费	1,412,599.76	1,360,735.72
交通费	80,569.70	38,929.40
通讯费	25,771.78	28,535.10
工伤保险金	3,351.39	1,354.29
生育保险金	3,848.64	1,290.20
审计费	300,000.00	470,000.00
服务费	80,065.00	

咨询费	113,690.00	
会议费	57,737.00	
广告费	47,780.00	
其他	697.00	15,734.29
合计	8,688,386.07	7,624,397.95

25、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6,875.96	-3,735.53
手续费	10,598.65	5,782.76
合计	-86,277.31	2,047.23

2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58,731.69
其他		600,000.00
合计		-7,958,731.6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7,890,411.19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68,320.50	
合计		-8,558,731.69	/

27、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5,897,019.92	2,340,622.10
二、存货跌价损失	3,303,714.02	1,031,945.2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44,870,451.27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34,071,185.21	3,372,567.38

2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341.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341.22	
其他	24,780.58	8,400,000.00	24,780.58
合计	24,780.58	8,414,341.22	24,780.58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较上期减少 8,389,560.64 元，主要原因为上期收取万利达集团 5110 万元资金占用一次性补偿费 510 万元及北京嘉会泰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购股权违约而支付的违约金 330 万元，本期无此类事项发生。

29、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8,910.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8,910.77	
罚款	13,907.50	300,000.00	13,907.50
其他	7,903.93	33,002,211.02	7,903.93
合计	21,811.43	33,531,121.79	21,811.43

2008 年 9 月 25 日及 2008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 4,240.00 万元、人民币 530 万元（合计 4,77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 2008 年 9 月 25 日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通知书（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已提请法院强制执行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原董事长何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的房产于 2009 年 9 月已被司法冻结。

本公司按照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金额（上述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房

产的帐面余额，金额为 33,002,211.02 元）追溯调整了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做为前期差错更正确认增加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

30、 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5.35	1,728,966.22
合计	25.35	1,728,966.22

3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1) 201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1%	-0.8890	-0.8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1%	-0.8890	-0.8890

(2) 2009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1%	-0.0793	-0.07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	-0.0342	-0.0342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①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 S1 + Si×Mi÷M0 - 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经营性暂付款的减少和暂收款的增加	50,000,000.00
其他	43,701,624.15
合计	93,701,624.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经营性暂付款的增加和暂收款的减少	60,000,000.00
其他	25,525,541.24
合计	85,525,541.24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39,290,010.17	-30,145,398.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4,071,185.21	3,372,567.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2,259.76	3,650,395.7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287.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58,73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2,179.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83,844.86	-15,952,633.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262,069.63	31,336,842.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59.57	-2,474,386.1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2,147.93	584,36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4,362.36	3,107,193.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7,785.57	-2,522,831.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202,147.93	584,362.36
其中：库存现金		29,767.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4,431.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163.5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2,147.93	584,362.36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阎铮	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自主选择经营活动	1,000.00	13.17	13.1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全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北京博雅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北京	吕艳利	组 织 国 内 文 化 艺 术 交 流 活 动； 承 办 展 览 设 计 等	10.00	100	100	68124823-8
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上海	郑秋涛	投 资、 国 内 贸 易、 信 息 技 术、 计 算 机 软 硬 件 等	5,000.00	90	90	75189724-2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名 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本企 业持 股比 例(%)	本企 业在 被投 资单 位表 决 权 比 例(%)	组织机 构代 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北京	彭朋	电 信 网 络、 电 信 基 础 设 施 出 租 出 售 等	49,178.12	49	49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北京	吕军	技 术 推 广、 服 务 销 售 计 算 机 软 件； 电 子 产 品	6,000.00	23	23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72261531—4
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	其他	75962993—9

司		
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75415403—0
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73557445—4
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71876139—4
北京市佳利华经济开发公司	其他	10254491—4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年8月1日	2029年7月31日		6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网物业")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公司为了获得稳定的收益回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 签署了就公司位于北京龙腾大厦地上 10,178.58 平方米建筑及地下 58 个停车位(50 年使用权)的委托经营事项。委托经营期限: 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1 日。本年北京龙腾大厦出租, 租金收入 600 万元。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240.00	2009年9月25日~2011年9月25日	是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530.00	2009年4月14日~2011年4月14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08 年 9 月 25 日及 2008 年 10 月 14 日, 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 4,240.00 万元、人民币 530 万元(合计 4,770.00 万元),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 2008 年 9 月 25 日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详见七、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5,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90,157.80	10,017,603.6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351.85	26,327.31
其他应付款	北京银网物业鹿港分公司	19.87	11,052.58
其他应付款	北京银网物业总公司	20,812.50	61,907.5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114.27	21,798.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市佳利华经济开发公司	211,820.84	1,359.21
其他应付款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388,196.91	388,196.91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诉北京大市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涉及金额约 2 亿元。本公司及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做为合同担保方同为该案件被告,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0 年 3 月 1 日, 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08)绍中民二初第 175-3 号裁定: 冻结被告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周铭磊、于振涛 1 亿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资产。经本公司查验相关资料后初步认为, 法院送达本公司的回证及担保函上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名均系伪造。本公司已要求进行相关司法鉴定, 并将向法院申请复议并提出反诉, 行使追索权的法律权利。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 司法鉴定工作正在进行中。

(2) 中电科技(南京)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天地开泰经贸公司合同纠纷案,涉及金额约 5700 万元。本公司及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做为合同担保方同为该案件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0 年 7 月 1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裁定书(2010)宁商初字第 29 号之一裁定:查封北京天地开泰经贸有限公司、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价值 3,600 万的财产或冻结其相应的银行存款。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此裁定尚未执行。本公司认为此担保为 2008 年原公司董事长何强在职期间,为其个人公司北京天地开泰经贸公司《委托采购总合同》提供的违规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相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08 年 9 月 25 日及 2008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为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借款人民币 4,240.00 万元、人民币 530 万元(合计 4,77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分别为 2008 年 9 月 25 日至 2009 年 9 月 25 日、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借款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8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通知书(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已提请法院强制执行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原董事长何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的房产于 2009 年 9 月已被司法冻结。

本公司按照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金额(上述本公司所拥有的通州 DBC 加州小镇 15 处商铺房产的帐面余额,金额为 33,002,211.02 元)追溯调整了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做为前期差错更正确认增加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相关数据已经按照上述追溯调整后的金额重新列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本公司之关联方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书》,天地控股有限公司自愿于协议书签署之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支付人民币 700 万元以代偿本公司(2009)西执字第 4362 号案件项下债务;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协议书签署之日提供其名下 11 处房产做为担保,并自愿做为上述案件下全部债务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及被执行人。协议生效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解除本公司的保证责任。若《执行和解协议书》中天地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嘉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期限办理完毕,并且最迟不晚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止,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有权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全部被执行人的强制执行。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的保证责任已解除,未对公司造成经济利益的损失。本公司于 2010 年减少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33,002,211.02 元,同时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02,211.02 元。

## (十一) 承诺事项:

### 1、 重大承诺事项

####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

本公司与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的《龙腾文化大厦租赁合同》于 2009 年 08 月 01 日起已经履行,截止至 2012 年 07 月 31 日止,租期三年。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每月支付人民币 500,000 元给本公司。

## (2) 其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0】46号，2002年8月22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39,198.12万元实物资产对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2002年12月，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又将上述用于铁通华夏增资资产投入上海铁通电信有限公司。2003年1月10日，本公司与建通集团约定双方进行资产置换，置入本公司的资产为建通集团合法持有的铁通华夏权益性资产。致使本公司对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39,198.12万元实物资产出资不实。

2010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上述出资不实为本公司带来的所有经济利益的损失均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承诺其于2008年12月31日置入本公司的龙腾文化大厦76%建筑面积的50年物业经营权及DBC加州小镇15处商铺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2010年度该部分资产实际取得收益6,000,000元。现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因经营艰难，本年无力履行前期承诺，偿付差额部分收益。

##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1年1月28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冀国资产权管理(2011)12号]文件〈关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5005万股股份的批复〉，批复同意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28,428.40万元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5,005万股股份，此次股份受让后，界定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为华夏建通国有股东，并在其开设证券账户中加设"SS"标识。由于下述九、2中原因，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股权转让尚未履行交割程序。

2、截至2011年4月27日，因诉讼事宜本公司实质性控股股东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005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13.17%）已被司法冻结。

3、本公司于2011年1月与北京嘉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北京嘉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86号院208幢第01-02层商业房产，建筑面积2,651.47平方米，总投资额预计为：9,280.145万元。

##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 1、 其他

#### 1、 参股公司涉诉事项

本公司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通华夏"）涉及下述诉讼事项：

(1) 2006年3月10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5）沪二中民四（商）初字第45号：上海华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电缆"）与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第一被告）买卖合同纠纷案，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铁通电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铁通"）为第二、第三被告。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2002年3月29日，华新电缆与铁通华夏的买卖合同成立，合同总价39,150,000.00元，华新电缆已交货800公里，余550公里应铁通华夏的要求暂存于华新电缆处，铁通华夏应承担支付货款并偿付相应利息损失的民事责任。2002年4月22日，铁通华夏的股东建通集团及中国铁通形成股东会议决议，对铁通华夏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99,800,000.00元增

资为 491,781,200.00 元，其中建通集团向铁通华夏注入 391,981,200.00 元（实物）投资，中国铁通原出资 50,898,000.00 元不变。由于建通集团没有举证证明其没有抽逃出资，因此，本案至少可以认定建通集团抽逃铁通华夏资金 138,668,500.00 元。并判决如下：一、铁通华夏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华新电缆货款人民币 39,150,000.00 元。二、铁通华夏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华新电缆货款利息（以人民币 39,150,000.00 元为本金，按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同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从 2003 年 9 月 1 日计付至实际清偿日止）。三、建通集团、上海铁通对上述铁通华夏第一、二项付款责任在人民币 138,668,500.00 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目前状况：已从中国铁通执行案款 33,031,851.94 元。

（2）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民事判决书（2008）二中民初字第 11872 号对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纠纷案做出了如下判决：法院查明：2007 年 7 月 24 日，中国铁通、建通公司和铁通华夏公司签订《铁通华夏问题协议书》，约定：一、合同各方一致确认以下事实：1、铁通华夏公司是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为了共同利益而投资设立的公司。2001 年 12 月，中国铁通、建通公司（当时名称为北京华夏建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财国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铁通华夏公司。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4 日签订《补充协议》，约定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的出资由建通公司垫缴。2002 年 12 月 19 日，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又签订了《赠与协议书》，建通公司豁免暂借给中国铁通用于出资铁通华夏公司原始注册资本 5089.8 万元人民币的债务。2、建通公司在实际办理铁通华夏公司的工商注册手续时，由于轻信办理工商注册的中介机构，导致以后出现了被认定为虚假出资的局面。对此，建通公司向中国铁通表示歉意。3、三方一致同意，在理清铁通华夏公司历史问题的基础上，不纠缠于历史问题，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精神，解决铁通华夏公司的所有问题。4、铁通华夏公司设立后，在实际经营中产生大量债务，并引发大量诉讼案件。由于注册瑕疵，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先后以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出资不实为由裁定中国铁通在出资额 5089.8 万元范围内对铁通华夏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分别从中国铁通划款 3 239 617.67 元、9 704 841 元和 5 232 217.33 元，合计 18 176 676 元。上海华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以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出资不实为由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中国铁通提起诉讼，要求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所负债务承担清偿责任。为此，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中国铁通的银行存款 32,721,324 元。5、2002 年 1 月，中国铁通和铁通华夏公司签订《东南沿海干线光缆线路使用合同》，中国铁通承租铁通华夏公司的部分广州—福州—上海干线光纤光缆线路，租金为每年 600 万元人民币。二、根据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4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200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的《赠与协议书》，中国铁通实际获得建通公司赠与的铁通华夏公司的股权，建通公司应代中国铁通缴纳注册资金，对此建通公司仍然予以确认。由于注册瑕疵导致相关法院认定中国铁通出资不实并由此划拨中国铁通款项或执行中国铁通资产的，建通公司愿意承担中国铁通被法院划拨的款项或以其他方式执行的资产。三、建通公司同意按照下列进度支付中国铁通款项。1、对于中国铁通已被法院划拨的人民币 18,176,676 元，建通公司在本协议订立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铁通支付 500 万元，2007 年 8 月 31 日前向中国铁通支付 1000 万元，剩余款项 3,176,676 元在 2007 年 12 月 15 日前向中国铁通支付。2、对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的款项，如果法院的生效判决支持或者部分支持了上海华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中国铁通应及时通知建通公司，建通公司承诺在中国铁通通知建通公司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判决书判令中国铁通承担给付责任的款项数额。3、如果铁通华夏公司的其他债权人继续以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出资不实为由要求中国铁通承担清偿责任，中国铁通在收到相关法律文书时应当及时通知建通公司，由建通公司承担相应责任。

如果由此发生诉讼或仲裁的,在中国铁通获得承担责任的生效判决或者仲裁裁决后,建通公司承诺在中国铁通通知建通公司之日起五日内向中国铁通支付判决书或裁决书载明应由中国铁通支付的款项数额。中国铁通承诺,尽职和勤勉地处理上述诉讼和仲裁,以避免双方损失的扩大。四、协议各方一致同意,铁通华夏公司为建通公司对中国铁通在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付款义务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方式是铁通华夏公司将《东南沿海干线光缆线路使用合同》中的租金收取权质押给中国铁通。在发生建通公司应支付中国铁通款项,逾期未支付时,中国铁通有权直接行使质权,将应支付给铁通华夏公司的租金直接冲抵建通公司应支付的赔款。中国铁通在每次行使质权后五个工作日内,应当书面通知建通公司和铁通华夏公司。铁通华夏公司应向中国铁通出具租金发票。五、对于本协议第三条项下建通公司各项付款义务,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同意铁通华夏公司除提供上述质押担保以外,还为建通公司对中国铁通的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方式担保。六、在中国铁通收到建通公司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 1 项建通公司支付的第一笔 500 万元款项后,中国铁通和建通公司同意立即召开铁通华夏公司董事会,共同完善铁通华夏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具体事宜另行商定。在铁通华夏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并且债务问题圆满解决的前提下,双方同意共同就铁通华夏公司的业务发展问题进行进一步磋商,双方将共同努力,促进铁通华夏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在同等条件下,中国铁通可考虑优先使用铁通华夏公司的各项资源,建通公司将进一步对铁通华夏公司提供业务和资金支持。七、中国铁通承诺,在建通公司没有违反本协议且不存在司法冻结、中国铁通行使担保物权等前提下,中国铁通将确保履行其在《东南沿海干线光缆线路使用合同》中的租金支付义务。2008 年 1 月 27 日,中国铁通致函建通公司,函中表述:上海华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诉中国铁通财产侵权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9 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确认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的注册资金不实,判令中国铁通对铁通华夏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承担案件受理费等其他费用。中国铁通不服,提起上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12 月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2008 年 1 月 10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从中国铁通账户划走款项 33 031 851.94 元,包括对铁通华夏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2,721,324 元,案件受理费 205,406.62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申请执行费 100,121.32 元。同时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继续查封东南环光缆线路。请建通公司在接到函件后七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铁通支付 33,031,851.94 元。建通公司应在 2007 年 12 月 15 日前向中国铁通支付的 3,176,676 元,至今未付,请接函后一并支付。该函的附件有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8)沪二中执字第 83 号民事裁定书和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6)沪二中执字第 591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民事裁定书主文为:一、冻结、划拨中国铁通的银行存款 33,031,851.94 元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并承担执行期间产生的实际支出费用;二、银行存款不足之数,查封、扣押或拍卖、变卖中国铁通相应价值的财产。协助执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是请中国铁通继续协助查封建通公司投资建设的广州到上海干线光缆线路的产权及使用权。

2008 年 2 月 18 日,建通公司回函中国铁通,表示对中国铁通被划扣的 3272.1324 万元,拟按照协议约定继续履行相应义务,提请双方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达成铁通华夏公司整改方案。

2008 年 3 月 10 日,中国铁通向建通公司发出律师函,要求建通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中国铁通 33,031,851.94 元。

做出判决如下:"一、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二千二百零三万一千八百五十一元九角四分并支付相应利息(自二〇〇八年二月四日起至款项全部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款项未付部分的利息);二、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内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责任后,有权向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追偿。”

## 2、立案事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处罚决定书【2010】46 号对本公司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事项进行处罚，主要内容为：

①2003 年 2 月，建通集团置换进入华夏建通的资产存在重大不实，华夏建通 2003 年至 2007 年年度报告资产状况的披露存在重大虚假记载。

②2003 年至 2007 未能如实披露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以及关联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世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中期报告提前确认主营业务收入 1225 万元。

④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虚增营业收入 44,735,920.00 元，虚增利润 35,746,054.00 元，导致华夏建通 2007 年年度报告虚假记载利润 17,158,106.11 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我公司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给予警告处并以 30 万元罚款，同时对各责任人给予警告。

201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上述置换进入华夏建通的资产存在重大不实为本公司带来的所有经济利益的损失均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中期报告提前确认主营业务收入 1225 万元及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虚增利润 35,746,054.00 元，导致华夏建通 2007 年年度报告虚假记载利润 17,158,106.11 元，本公司已在 2007 年及 2009 年进行了更正。

## 3、其他事项

2010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实质性控股股东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 5,005 万股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全部转让给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17%。股份转让完成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5005 万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17%，将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此次股份转让的对价包括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净资产，包括相应的期间损益）。在股份过户完成后，若本公司存在任何帐目之外的股份过户前产生的债务（包括诉讼/潜在的诉讼/华中地区等）、或有债务及偿债风险，需要本公司向第三方偿还债务的，应由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偿还；若本公司资产已被追索、执行的，由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赔偿。该《股份转让协议》的生效条件为本次股份转让获得受让方的主管部门批准。

2011 年 1 月 28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冀国资发产权管理（2011）12 号]文件〈关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 5,005 万股股份的批复〉，批复同意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 28,428.40 万元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 5,005 万股股份。

##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0,000.75	100.00	6,400,000.75	100.00	6,400,000.75	100.00	960,000.11	100.00
合计	12,400,000.75	/	6,400,000.75	/	6,400,000.75	/	960,000.11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货款	6,400,000.75	6,400,000.75	100.00	无法收回
房租	6,000,000.00	0.00		期后收回
合计	12,400,000.75		/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亿信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6,400,000.75	三年以上	51.61
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00.00	一年之内	48.39
合计	/	12,400,000.75	/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34,790,449.45	93.80	71,830,051.56	90.73	105,526,757.31	94.79	8,024,749.50	76.97

组合小计	8,915,356.26	6.20	7,339,856.26	9.27	5,795,580.75	5.21	2,400,424.36	23.03
合计	143,705,805.71	/	79,169,907.82	/	111,322,338.06	/	10,425,173.86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00	44,000,000.00	100	无偿还能力
北京越洋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225,216.15	9,225,216.15	100	无法收回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8,204,835.41	8,204,835.41	100	无法收回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000.00	100	无偿还能力
上海腾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已被吊销
合计	71,830,051.56	71,830,051.5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00,000.00	6.73		1,839,498.58	31.74	
1 至 2 年				109,599.92	1.89	10,500.00
2 至 3 年	105,000.00	1.18	52,500.00	1,560,942.89	26.93	234,141.44
3 年以上	8,210,356.26	92.09	7,287,356.26	2,285,539.36	39.44	2,155,782.92
合计	8,915,356.26	100.00	7,339,856.26	5,795,580.75	100.00	2,400,424.36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北京博雅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	100

华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90	9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41,417,617.91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49	49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800,000.00	7,767,912.11		7,767,912.11		7,767,912.11		23	23

①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因资产严重减值，经营亏损，无力偿还银行已到期借款，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本年对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现因市场需求问题及缺乏技术及管理方面的人才，导致公司业务停滞。本年公司已无经营业务并亏损，并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为公司股东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决定单方提请解散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因上述原因，故本年本公司对参股公司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000,000.00	8,500,000.00
营业成本	2,289,660.0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咨询收入			6,000,000.00	
租赁收入	6,000,000.00	2,289,660.00	2,5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289,660.00	8,500,000.0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京市	6,000,000.00	2,289,660.00	8,5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289,660.00	8,500,000.0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盛禾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合计	6,000,000.00	100.00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58,731.69
其它		600,000.00
合计		-7,958,731.6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7,890,411.19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68,320.50	
合计		-8,558,731.69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24,594,199.77	-34,071,604.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9,790,266.21	1,740,022.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2,081.64	3,658,556.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432.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58,73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37,823.14	-16,210,633.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26,879.37	34,123,928.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95.69	-2,015,565.9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633.35	568,883.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8,883.04	2,632,893.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249.69	-2,064,010.94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9.15
所得税影响额	-742.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40.75
合计	3,567.61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37,968,728.13	-30,538,018.84	258,771,715.18	557,238,232.29

###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1	-0.8890	-0.8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1	-0.8890	-0.8890

##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2010 年华夏建通审计报告
- 2、2010 年华夏建通财务报表。

董事长：赵勃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9 日